

房屋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2025年3月12日的情況)

房屋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正副主席已於 2025 年 2 月 17 日與政府當局舉行工作計劃會議，待議事項一覽表已按有關討論更新，以述明當局就下列議題建議的討論時間/其他回應。¹

建議的討論時間

1. 申請公營房屋的資格準則

檢討資格準則

在 2024 年 1 月 16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李鎮強議員建議討論放寬申請公共租住房屋(“公屋”)和居者有其屋計劃的資格準則是否可行。

2025 年 3 月 14 日

[於議項

“2025-2026 年度
公共租住房屋入
息和資產限額檢
討”下涵蓋]

政府當局擬在 **2025 年 3 月 14 日** 的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 **匯報 2025-2026 年度公屋入息和資產限額檢討** 的結果時，回應委員所提出與申請公營房屋資格準則相關的事宜，因此 **建議不另立項目討論此事項**。

優先選樓計劃

在 2025 年 1 月 14 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林新強議員建議討論家有長者優先選樓計劃的安排，避免計劃遭濫用。

2025 年 3 月 14 日

[於議項“香港房
屋委員會各項便
利長者住戶需要
的措施”下涵蓋]

2. “簡樸房”規管制度建議方案

2025 年 3 月 31 日

政府當局擬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簡樸房”規管制度持份者諮詢的結果，以及就規管制度的最新建議方案徵詢委員的意見。

¹ 在工作計劃會議上，主席/副主席詢問有關“現金津貼試行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的情況，政府當局回應時建議委員可於 **2025 年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 上表達對此兩個項目的意見。

3. “簡約公屋”的最新進展

2025年3月31日

政府當局擬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簡約公屋”項目的最新推展進度。

在2024年1月16日及2025年1月14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鄭泳舜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跟進討論過渡性房屋項目和“簡約公屋”項目的最新情況，例如項目的入住率及流轉情況。

4. 應用創新科技於公營房屋的最新發展

2025年第二季

政府當局擬向事務委員會簡報應用創新建築科技於公營房屋的規劃、設計和建築各階段的最新發展。

在2024年1月1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劉國勳議員、謝偉銓議員、簡慧敏議員及李鎮強議員建議討論提速供應公營房屋的措施，包括改善審批程序和採用建築科技以提高建屋量和建築安全等。

5. 香港房屋委員會轄下非住宅物業的使用情況

2025年第二季

政府當局擬向事務委員會匯報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轄下非住宅物業的使用情況。

在2025年1月14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鄭泳舜議員建議討論政府當局處理公屋屋邨商場空置鋪位情況的措施。此外，梁文廣議員建議討論“共築·創業家”計劃的成效及將該計劃由房委會轄下商鋪推展至房委會/政府的其他設施的可行性。政府當局建議於**2025年5月**的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房委會非住宅物業的使用情況時**，包括**公屋屋邨商場空置鋪位情況及“共築·創業家”計劃的進展**。

6. 全方位維修計劃的最新進展

2025年第二季

政府當局擬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全方位維修計劃的最新進展。

在2025年1月14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江玉歡議員建議討論有關公屋屋邨單位內的設施的管理措施及相關的問題(例如污水倒流)。政府當局建議於**2025年6月**的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有關**全方位維修計劃的進展**時，**一併討論**有關公屋屋邨單位內的設施的管理措施。

7. 過渡性房屋項目的最新進展

2025年第二季

政府當局擬向事務委員會匯報“支援非政府機構推行過渡性房屋項目的資助計劃”的最新落實進度。

在2024年1月16日及2025年1月14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鄭泳舜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跟進討論過渡性房屋項目和“簡約公屋”項目的最新情況，例如項目的入住率及流轉情況。

8. 防治鼠患的措施

在2024年1月1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楊永杰議員建議討論在房委會的公屋屋邨及香港房屋協會(“房協”)的出租屋邨採取的防治鼠患措施。

**當局建議，
如委員同意，
刪除此項**

[見註(1)]

鑑於政府當局不時就有關香港整體滅鼠行動/措施以及打擊衛生黑點等議題，於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作出討論，**建議不另立項目討論並刪除此事項**。

9. 住宅物業需求管理措施

在2024年1月1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劉國勳議員建議討論進一步調整住宅物業需求管理措施是否可行。

當局建議，
如委員同意，
刪除此項

政府已自2024年2月28日起撤銷所有住宅物業需求管理措施，因此政府當局認為無須再就此項目作出討論。

10. 解決劏房問題工作組工作進展

在2024年1月1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鄭泳舜議員及簡慧敏議員建議討論解決劏房問題工作組(“工作組”)的工作進展。

當局建議，
如委員同意，
刪除此項

在2024年2月21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政府當局表示，工作組會在自成立起10個月內向行政長官提交建議。委員在聽取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實施分間單位租務管制的進展時，可表達他們就與工作組相關的事宜提出的意見。事務委員會在2024年4月8日的會議聽取有關匯報(該次會議的議程第III項)。

工作組於2024年第三季提交報告後，行政長官在《行政長官2024年施政報告》中宣布以立法方式制定“簡樸房”規管制度。2024年12月2日事務委員會會議亦已就政府當局提出的“簡樸房”規管制度建議方案作出討論。因應上述發展，政府當局建議不另立項目討論並刪除此事項。此外，政府當局計劃於2025年第一季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簡樸房”規管制度持份者諮詢的結果，以及就規管制度的最新建議方案徵詢委員的意見。

11. 私營房屋供應

在2023年1月17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謝偉銓議員、林筱魯議員、洪雯議員及李慧琼議員建議討論促進私營房屋的供應和

當局建議，
如委員同意，
刪除此項

豐富夾心階層房屋階梯的政策措施，以及與土地規劃和建築審批相關的程序。

政府當局建議不在2023年會期討論此項目。在2023年3月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盧偉國議員及謝偉銓議員要求政府當局重新考慮，在2023年立法會會期內可否及何時可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政府當局就此議題制訂的政策和措施。政府當局**建議在發表《長遠房屋策略》2023年周年進度報告後討論相關事宜**(請參閱在2023年4月3日發出的立法會CB(1)310/2023(01)號文件)。房屋局局長在**2023年11月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就行政長官2023年施政報告作出的簡報**已涵蓋**《長遠房屋策略》2023年周年進度報告。

政府當局**建議不另立項目討論並刪除此事項**。

在2025年2月17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主席吳秋北議員提醒政府當局須持續密切留意公私營房屋的供求情況。

12. 公共租住房屋屋邨配合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的措施

**當局建議，
如委員同意，
刪除此項**

[見註(2)]

在2024年1月1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楊永杰議員建議討論與在公屋屋邨推行都市固體廢物收費有關的事宜。

13. 重建高樓齡公共租住房屋屋邨及改裝工業大廈

尚待確定

在2022年1月25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鄭泳舜議員要求政府當局向委員簡報重建高樓齡公屋屋邨及將工業大廈改裝為公屋屋邨的事宜。陳學鋒議員建議就重建華富邨及西環邨進行討論。在2023年1月17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梁文廣議員建議討論揀選公

屋屋邨進行重建的準則。政府當局建議不在2022年及2023年的會期討論此項目。

在2024年1月1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盧偉國議員及李鎮強議員建議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政府當局重建高樓齡公屋屋邨的整體政策和計劃。鄭泳舜議員建議政府當局定期向事務委員會簡介選定高樓齡公屋屋邨的重建進度。

在2025年1月14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及2025年2月17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鄭泳舜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適時討論有關重建高樓齡公屋屋邨的事宜。

在2025年2月17日舉行的工作計劃會議上，政府當局表示，鑑於個別項目會按重建高樓齡公共屋邨的整體政策和計劃而進行，因此**不建議另立項目討論**。當局表示會視乎項目的進展而考慮**適時向事務委員會報告最新情況**。

14. 資助出售單位

尚待確定

在2022年1月25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田北辰議員及梁文廣議員促請政府當局收緊對轉售資助出售單位的管制。梁議員建議檢討綠表置居計劃和有關單位的設計。洪雯議員建議討論為夾心階層提供更多房屋選項，包括就銷售資助出售單位引入漸進式按揭。梁議員建議研究引入漸進式按揭的影響，包括此類按揭對房委會/政府財政承擔的影響。政府當局建議不在2022年及2023年的會期討論此項目。

在2024年1月1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梁文廣議員建議討論豐富房屋階梯的措施，包括政府提供的各類資助出售單位的定位，以及住宅物業市場下行對提供資助出售單位的影響。

在2025年1月14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林新強議員建議檢討白表居屋第二市場計劃所設的配額，以免窒礙有關單位按市場需求進行交易。此外，梁文廣議員建議討論鼓勵公屋富戶循房屋階梯向上流動的措施。

政府當局擬在2025年第三/四季向事務委員會簡介《行政長官2025年施政報告》(涵蓋《長遠房屋策略》2025年周年進度報告)，委員可在討論期間表達相關意見，當局**建議不另立項目討論**此事項。

15. 香港房屋委員會的財政可持續性

尚待確定

在2024年1月1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洪雯議員、簡慧敏議員及林筱魯議員建議討論維持房委會財政可持續性的措施，包括檢討公營房屋供應中公屋與資助出售單位的比例及資助出售單位的定價機制。

由於在**2024年7月15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討論的“2024年公共租住房屋租金檢討”**已涵蓋**與房委會財政可持續性有關的事宜，政府當局**建議不另立項目討論**此事項。

16. 《長遠房屋策略》

尚待確定

在2025年1月14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江玉歡議員建議檢視《長遠房屋策略》的未來路向。

政府當局擬於**簡介《行政長官2025年施政報告》時一併討論《長遠房屋策略》2025年周年進度報告**。

17. 租者置其屋計劃

尚待確定

在2022年1月25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劉國勳議員建議討論與出售公屋單位予現居租戶相關的政策和事宜。他及陳學鋒議員促請政府當局研究重推租者置其屋計劃

(“租置計劃”)。政府當局建議不在2022年及2023年的會期討論此項目。

鑑於政府當局最近推售租置計劃屋邨的未售單位，在2024年1月1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劉國勳議員建議討論此項目。劉議員建議討論這些未售單位最近的銷售進展，以及推出新一輪經優化的租置計劃是否可行。

在2025年1月14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陳學鋒議員建議討論重推租置計劃。

在2025年2月17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政府當局表示，委員可在2025年的**財務委員會特別會議上**及當局向事務委員會**簡介《行政長官2025年施政報告》**時，表達對此項目的相關意見。

18. 公共租住房屋屋邨的屋邨管理

尚未確定

在2023年1月17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梁文廣議員及陳學鋒議員建議討論與公屋屋邨的屋邨管理相關的事宜，包括在互助委員會解散和屋邨管理諮詢委員會停止運作後，有何措施讓公屋屋邨居民表達對屋邨管理的意見，以及有何機制監察公屋屋邨服務承辦商的工作。

在2023年會期的工作計劃會議上，政府當局**建議**在“香港房屋委員會轄下非住宅物業的使用情況”下**處理**委員的關注。在**2023年5月2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事務委員會曾討論房委會轄下非住宅物業的使用情況，以及收回的互助委員會辦事處的用途(該次會議的議程第III項)。

19. 優化公共租住房屋屋邨的環境

尚待確定

在2025年1月14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鄭泳舜議員建議討論與美化公屋屋邨的設計及優化屋邨設施的相關事宜。

在2025年2月17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鄭泳舜議員建議政府當局適時匯報有關幸福設計指引的先導計劃的進展。

政府當局會**適時向事務委員會匯報**優化公共租住屋邨的設計及改善現有屋邨環境的最新進展。

20. 穩定市民置業信心的措施

尚待確定

在2024年1月1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林筱魯議員建議討論引入財務措施，以穩定市民購置住宅物業(包括資助公營房屋單位)的信心，或利便市民置業。

註(1): 有關防治鼠患的措施的議題已於2023年2月6日的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就“香港房屋委員會公共租住屋邨清潔行動”充份討論了有關公共租住屋邨的清潔行動及滅鼠措施。房屋署一直積極參與政府跨部門的防治蟲鼠督導委員會，與各部門共同協作，積極配合政府的清潔行動和防治蟲鼠工作。環境及生態局(“環生局”)及食物環境衛生署不時就有關香港整體滅鼠行動/措施以及打擊衛生黑點等議題，出席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政府當局建議不在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討論此項目，並**建議刪除此項目**。

註(2): 在2024年2月21日的工作計劃會議上，政府當局表示，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的政策屬於環生局/環境保護署(“環保署”)的職權範圍。房委會一直支持政府的政策和配合相關安排，環生局及環保署不時就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的議題，出席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會議，如有需要，房屋署會聯同環生局及環保署報告公共屋邨的情況。事實上，房委會負責公共租住屋邨的管理，在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的政策下，情況與其他私人屋苑或房協的公共租住屋邨無異，同樣須從管理人角色遵守垃圾收費相關法例的規定，並會就此適時向有關

事務委員會匯報。政府已於2024年5月27日宣布暫緩實施都市固體廢物收費，並會推出一系列措施，包括增加回收配套、加強公眾教育和宣傳，以及研究如何優化都市固體廢物收費。政府將於**2025年年中左右向立法會匯報工作進度**。鑑於上述新發展，政府當局建議不在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討論此項目，並**建議刪除此項目**。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025年3月12日